

公 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现对北京科雅齿科口腔诊所医疗机构变更的相关情况予以公示，征求利害关系人意见。

1. 拟设医疗机构的类别：口腔诊所
2. 拟设医疗机构的执业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华远北街2号一层
3. 拟设医疗机构的诊疗科目：口腔科/医学影像科，X射线诊断专业

4. 拟设医疗机构的床位数、牙椅数：6
5. 拟设医疗机构的设置单位名称：_____

公示时限：自公示日起五个工作日。

对此项行政许可存有异议者，在公示期内可以书面形式将意见递交至北京市西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意见提交方应在书面意见中写明具体意见，说明利害关系，对其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并注明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递交意见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内大街275号卫健委窗口

咨询电话：82141584

北京市西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年04月07日